

滁州市生态环境局

滁环函〔2022〕202号

关于变更长电科技（滁州）有限公司 辐射安全许可证的函

长电科技（滁州）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变更申请材料收悉。你公司持有我局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皖环辐证[M3130]，许可种类与范围：使用III类射线装置），因工作变动，法人由吴靖宇变更为承龙。

根据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和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我局同意变更你公司的辐射安全许可证，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4月13日。

